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18年4月27日、2018年5月2日、2018年5月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了《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等相关公告，2018年4月27日披露了《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等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除上述事项外：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也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2、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2018年2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择机增持不超过900万股公司股份。

经核查，控股股东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自增持计划发布以来及2018年5月3日已完成部分股份增持，未来将视情况继续履行增持计划。公司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增持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五、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5%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兴创源投资有限公司六个月内拟减持不超过6,409,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175%。公司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

2、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拟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452,179,9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为22,608,999.15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已经2018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预案尚需提交将于2018年5月1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的《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报告中的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公司未来将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